

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推動認輔工作、個案研討會暨輔導相關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二) 新竹市 108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三) 本校 108 年度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的：

- (一) 透過個案之討論，協助輔導人員覺察諮商輔導中之盲點。
- (二) 分享交流實務工作經驗，加強輔導人員與個案導師間之情感交流與支持。
- (三) 透過團體討論及聘請專家分享，協助輔導人員及個案導師突破輔導困境並獲得解決方案。

三、辦理單位：新竹市北區北門國小。

四、辦理日期：

研習名稱	期初認輔教師會議	認輔教師個案研討會	三級個案結案會議	三級個案研討會	二年級個案研討會	四年級個案研討會	期末認輔教師會議	高關懷學生導師聯繫會議	五年級小團體個案研討會	二年級小團體個案研討會	四年級小團體個案研討會	二年級小團體研討會	一年級個案研討會	個案研討會	統計
日期	108 .03. 13	108 .05. 03	108 .05. 09	108 .06. 25	108 .05. 13	108 .05. 17	108 .06. 12	108 .06. 12	108 .05. 23	108 .05. 31	108 .05. 31	107 .06. 17	108 .06. 06	108 .04. 23	
時數	1	2	1	1	2	2	1	1	1	1	1	1	1	1	17

五、辦理地點：北門國小輔導處、校長室或視聽教室。

六、參加人員：校內輔導主任、輔導組長、專輔教師、兼輔教師、認輔老師及個案學生導師等相關輔導人員。

七、預期效益：

- (一) 透過個案之討論，能有效協助輔導人員覺察諮商輔導中之盲點。
- (二) 透過分享交流實務工作經驗，能協助輔導人員與個案導師間之情感交流與支持。
- (三) 透過團體討論及聘請專家分享，支持輔導人員及個案導師突破輔導困境並獲得解決方案。

八、其他：研習時數：依實際參加核予時數。

九、本計畫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